

目 錄

壹、 111 年度暨 112 年度預算情形.....	2
一、 111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2
二、 112 年度預算概況	5
貳、 111 年施政關鍵績效指標(KPI).....	6
參、 重大施政工作執行情形	8
一、 提升縣容整潔品質	8
二、 垃圾妥善處理及資源回收利用	12
三、 強化公害預防管制	21
四、 確保環境衛生安全	35
五、 建置金門低碳島家園	38
六、 推廣環境教育宣導	44
七、 配合傳染疾病防疫作為	47
肆、 112 年度施政目標	49
伍、 結語	50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業務報告

報告人：局長 楊建立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7屆第8次定期會開議，^{建立}奉命率業務主管向貴會報告本局近半年來業務執行情形。

近年來本縣全力推動發展觀光產業及各項經濟建設，由於經濟繁榮、人口增加，隨之帶來垃圾與各種污染源。為營造宜居低碳永續城市，已成為本縣重要施政目標，為達此目標需全體縣民建立共識，匯集全民力量，方可有成，謹將111年4月1日至111年9月30日工作執行概況及未來工作重點報告如下：

壹、111年度暨112年度預算情形

一、111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公務預算部分

單位：元

計畫名稱	預算數	9月份底 累計分配數	至9月底 已執行數	9月底 執行率
歲入部分	178,826,000	115,482,000	100,382,072	86.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0,000	637,000	789,608	123.95%
規費收入	1,170,000	1,005,000	944,640	93.99%
財產收入	355,000	212,000	209,756	98.94%
補助及協助收入	157,193,000	107,247,000	92,175,540	85.94%
其他收入	11,001,000	6,381,000	6,262,528	98.81%
歲出部分	320,595,000	204,514,000	160,268,822	78.36%
行政管理	36,860,000	31,328,000	28,703,116	91.62%

環保事業	4,697,000	3,677,000	3,384,475	92.04%
環保維護	133,262,000	70,600,000	60,466,224	85.64%
水質及毒化物業務	18,984,000	11,219,000	10,273,010	91.56%
環境衛生	26,630,000	22,945,000	19,282,668	84.03%
空污及噪音防治	11,888,000	7,749,000	6,189,131	79.87%
資源回收	20,878,000	16,414,000	13,369,170	81.44%
土壤及地下水業務	8,950,000	5,385,000	5,220,446	96.94%
一般建築及設備	54,446,000	35,197,000	13,380,582	38.01%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未動支		

上述，空污及噪音防治分支計畫-補助電動機車:民眾申請不踴躍，續加強宣導。致行執率偏低。營建工程：1. 新塘及東崗掩埋場修繕工程:兩工程案分別因併台電地下化和議會審議墊付案而於6月份決標，致工程尚未達請款條件，已督促公所盡速執行工程。2.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個工程決標及開工較原預定時程晚、致工程進度落後、無法如期請款、已督促執行單位加緊辦理。

基金預算部分

單位:元

計畫名稱	預算數	9月份底 累計分配數	至9月底 已執行數	9月底 執行率
環保基金來源部分	62,083,000	39,237,000	43,909,527	111.90%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5,500,000	20,090,000	26,818,834	133.50%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900,000	3,344,000	3,716,667	111.10%

環保提撥收入	4,333,000	3,270,000	3,501,100	107.10%
利息收入	850,000	605,000	755,174	124.80%
政府撥入收入	15,460,000	11,888,000	9,092,282	76.50%
雜項收入	40,000	40,000	25,470	63.70%
環保基金用途部分	87,641,000	64,767,000	46,321,984	71.50%
空氣污染防制支出	49,808,000	34,857,000	24,373,578	70.00%
環保教育宣導支出	7,780,000	5,126,000	4,680,189	91.30%
廢棄物清除處理支出	9,713,000	6,500,000	809,767	12.50%
建置低碳家園支出	20,130,000	18,114,000	16,410,011	90.60%
水污染防治支出	210,000	170,000	48,439	28.50%

上述，政府撥入收入：因疫情執行率低未達環保署執行進度未能請補助款。雜項收入：空污費滯納金依實際逾期情形辦理收入。空氣污染防制支出：因疫情關係執行期程與數量較進度低。棄物清除處理支出：金湖鎮公所尚未辦理完工結算，故尚未請領尾款。水污染防治支出：1.因疫情影響，非必要禁止公務赴台，國內旅費故未支用。2.水污案應變費用，需預先分配，以應不時之需，因無發生案件，故未支用。

二、112 年度預算概況

公務預算部分

單位:元

計畫名稱	預算數	
		主要辦理項目說明
歲入部分	177,488,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0	空污水污廢棄污染等罰款
規費收入	1,240,000	審查費及證照費收入
財產收入	375,000	基地台租金及利息等收入
補助及協助收入	163,872,000	中央計畫補助收入
其他收入	11,001,000	廢棄物清理等收入
歲出部分	328,357,000	
行政管理	38,447,000	員工薪資及行政管理支出
環保事業	4,875,000	執行綠色彩購及環保宣導支出
環保維護	142,243,000	執行垃圾處理回收及清運支出
水質及毒化物業務	17,635,000	執行水質改善及水污查緝支出
環境衛生	22,151,000	執行海岸及居家環境清潔支出
空污及噪音防治	7,582,000	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及稽查支出
資源回收	21,219,000	執行有關資源回收循環等支出
土壤及地下水業務	8,900,000	執行土壤及地下水監督等支出
一般建築及設備	63,305,000	優化公廁.汰換環保車輛.廚餘廠 機具設備更新等支出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基金預算部分

單位:元

計畫名稱	預算數	
		主要辦理項目說明
環保基金來源部分	74,413,000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9,900,000	營建空污.固定及移動污染收入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6,500,000	廢棄物清運及代處理費收入
環保提撥收入	4,555,000	環境保護基金提撥收入

利息收入	890,000	基金定期及活期利息收入
政府撥入收入	22,528,000	中央計畫補助收入
雜項收入	40,000	滯納金收入
環保基金用途部分	88,579,000	
空氣污染防治支出	52,883,000	辦理空氣污染改善輔導等支出
環保教育宣導支出	9,694,000	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推動支出
廢棄物清除處理支出	10,579,000	辦理廚餘污水納管及汰換低碳垃圾車等支出
建置低碳家園支出	14,478,000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運作等支出
水污染防治支出	945,000	辦理水污染源檢驗管制等支出

貳、111 年施政關鍵績效指標(KPI)

行動計畫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績效目標值	實際目標值(1-9月)
廢棄物焚化監督計畫	廢棄物轉運量	轉運量(噸)	7,500	5,834.71
廢棄物管理及稽查管制計畫	廢棄物資料建置及稽查工作，妥善管制廢棄物流向	稽查件數	850	1,080
推動廚餘回收再利用計畫	全年度廚餘回收量(噸)	回收量(噸)	5,200	5,170.86
源頭減量計畫	推動餐飲業者使用重複清洗餐具或汰換美耐皿餐具	家數	10	10
	垃圾強制分類稽查件數	稽查件數	1200	950
辦理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與水污費徵收查核計畫	水污染防治費申報案件應查核之家數查核率	查核率(%)	95	100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源頭查核運作輔導與非農地環境雜草管理宣導暨飲用水管理(含水質檢驗)計畫	自來水水質抽驗	件數	320	288
辦理海洋環境整體管理及維護計畫	海域水質(底泥)監測	件數	28	21
	本縣各類港口污染源查核	件次	48	54
辦理清淨園環境管理暨	辦理清潔日活動場次	次	12	6

海岸環境清理計畫	辦理列管公廁巡查作業	座次	1700	1,841
	進行環境巡檢、清理及觀光景點環境稽查	次	720	512
	民間參與海岸清理維護認養	社區數	30	45
	海廢保麗龍回收再利用	公噸	15	38.2
	辦理海岸清潔維護工作	公里	1300	956
辦理永續發展目標宣導計畫	辦理永續發展目標相關議題推廣活動	場次	2	8
資源回收計畫	提昇垃圾回收率(%)	垃圾回收率(%)	74.5	73.4
	推動社區學校機關團體落實資源回收	平均每月資源回收量(公斤)	265,000	242,036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辦理縣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調查及定期監測	執行率(%)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惡化應變暨室內空品維護管理計畫	※訂定空氣品質改善目標(降低 PM _{2.5} 濃度年平均值)	年平均值(µg/m ³)	20.4	15.8
辦理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提升加油站加油槍氣油比檢測	年度合格比率(%)	90	100
辦理逸散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提升營建工程一級工地法規符合率	年度法規符合度(%)	77	85
辦理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提升機車定檢率	年度機車定檢率(%)	78	77.6
辦理本縣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110 年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執行成果報告	式	1	1
	環境教育活動辦理(環境節日活動、村里社區、學校及其它活動)	場次	50	32
	社區申請環保署社區環境教育相關補助計畫	社區數	2	5
	政府、機關、學校(含中央駐金列管單位)年度環境教育計畫達成率	完成率(%)	100	100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計畫	※推動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公共區域)	處	8	9
	※輔導村里申請低碳永續家園銅級認證	處	2	4
	※追蹤查核 109 年度受補	處	13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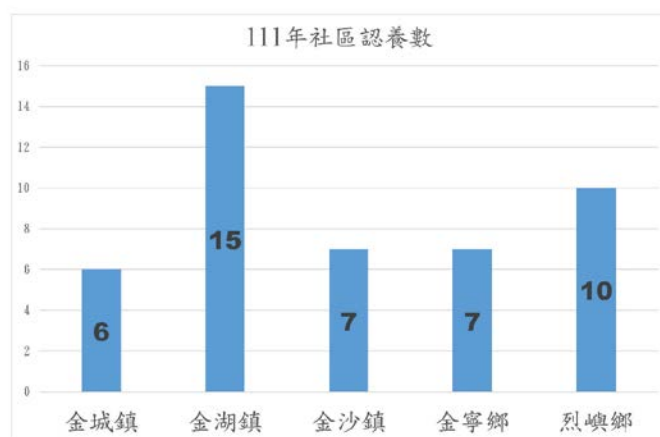
	助之社區			
辦理本縣綠色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推動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	評核成績(分)	90	88
	推動機關綠色採購評核作業方法	評核成績(分)	95	98.4

參、重大施政工作執行情形

一、提升縣容整潔品質

(一)環境整潔維護

- 1.擴大環境認養計畫，計有 95 社區參與 111 年度「金門縣推動社區環境清潔維護計畫」及 69 處商家進行「金門縣道路環境認養計畫」，以提昇各類環保工作推動，推廣環保從自身做起之理念。



111 年「社區認養海岸環境清潔維護計畫」參與社區數

2.本縣縣道計有伯玉路、桃園路、環島東、西、南、北路等（合計約 72 公里），以掃街車進行清掃及吸塵，搭配灑水車洗灑道路，減少懸浮微粒污染源，夏季並以人力割除道路兩旁雜草，並維護道路二側明溝及 6 公尺以內之清潔維護工作，每日均派員巡查，發現缺點隨時改善，以達道路整潔美觀，計縣道洗掃 7,446 公里，清掃 20,106 公里。

3.補助本縣金沙鎮、烈嶼鄉公所經費計 9 萬 9,250 元，進行何斗里及青岐等 2 處髒亂點清除作業。

4.進行各鄉鎮髒亂點、路邊堆置廢棄物、觀光景點、宣導民眾遛狗不留便及勿隨處亂丟棄檳榔及亂吐檳榔汁作業，以強化維護環境衛生，提升各鄉鎮及村里的環境品質，共計巡查 546 件次。

(二)海岸環境清理

1. 為提供居民整潔海岸清潔休憩環境，加強海岸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本縣共清理海岸線 647.58 公里，清除垃圾量約 208.306 公噸，動員 5,697 人次。

2. 辦理民間參與海岸清理維護認養，共有 45 社區加入海岸認養行列，另亦積極推動企業進行認養，台灣電力公司塔山發電廠認養塔山與夏興海岸段；台灣電力公司金門區營業處認養雄獅堡海岸段；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認養后湖至昔果山段與金湯港段；金門皇家酒廠股份有限公司認養料羅海濱公園；家樂福股份有限公司金門分公司認養后湖海灘，推動民間團體與企業共同攜手打造優美海岸環境。
3. 舉辦本縣 111 年春季淨灘活動，計 880 人次參與，計清理資源垃圾約 701 公斤，非資源垃圾 4,561 公斤，呼籲全民重視海岸環境並主動維護海岸的清潔。



111 春季淨灘活動辦理情形

(三)為提升處理成效，與「惠普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樺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研發出全國第一套高效率、低污染、省成本的冷壓減容設施，並於 110 年 12 月完成海廢保麗龍標售事宜 (3 年 150 公噸)，已處理海廢保麗龍 31.5 噸。

(四)蟲鼠及登革熱防治

1. 為防止恙蟲病發生，辦理蟲鼠防治相關工作，本縣五鄉鎮實施捕獲率調查，計佈置捕鼠籠 11,900 個，共計捕鼠數量 1,616 隻，平均捕獲率約 13.58%。
2. 為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疫情，本局每月均會同衛生局至本縣各 5 村里進行戶外孳生源清除及稽查取締相關工作，宣導民眾清除病媒孳生源，以達全民參與病媒防治工作確保縣民之健康。
3. 配合本縣各鄉鎮公所清潔隊，進行村里社區病媒蚊孳生源環境衛生宣導 10 場次共 467 人次參加、動員 1,814 人力清理家戶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容器 2,835 個、清除空地 485 處、清除廢輪胎 1,934 條，全面展開居家環境衛生整頓。

(五)提升公廁環境品質

1. 配合本縣觀光發展，提供良好之公廁環境品質，推動優質公廁檢查評比實施計畫，計列管本縣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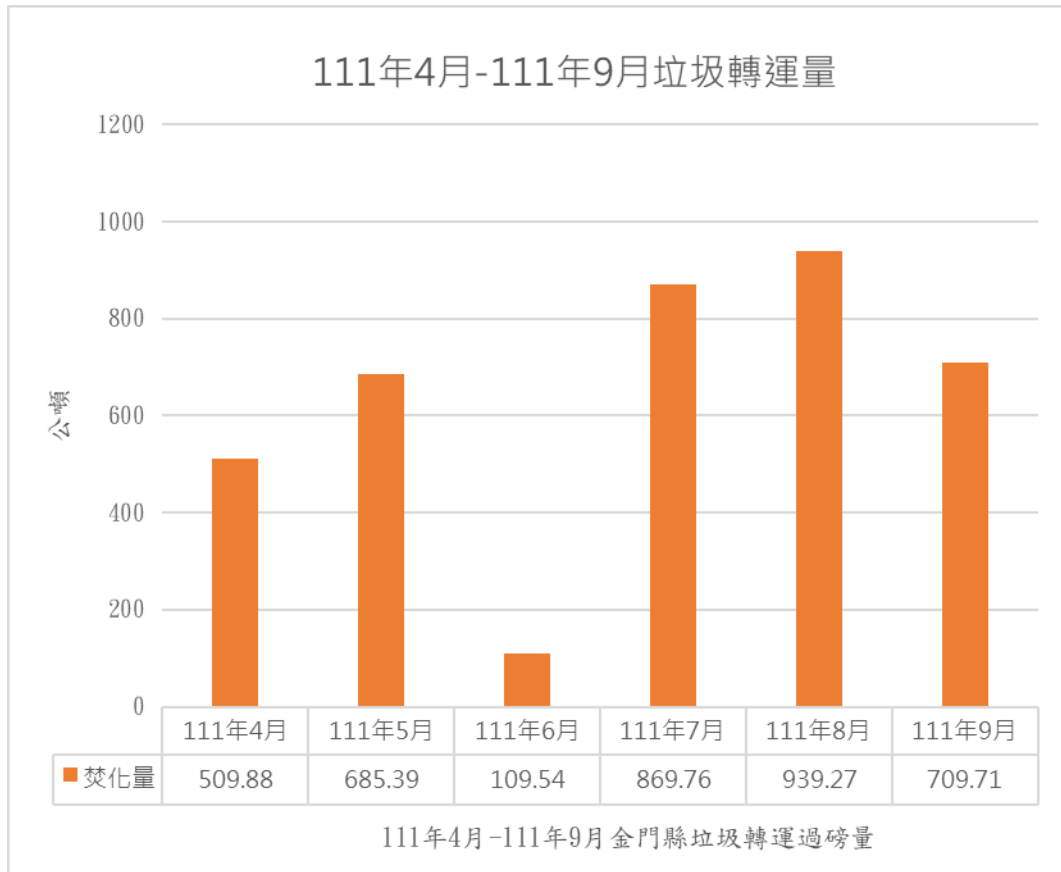
通場站、觀光景點、公園、市場、學校等公廁 204 座，計檢查 1,628 座次。

2. 鼓勵本縣 7 個單位參與公廁促進認養計畫，認養 29 座公廁，透過政府與民間力量結合，提升公廁潔淨品質，以實際行動共同參與公共設施維護。
3. 獲得環保署補助辦理 111 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新建及修繕共 15 座公廁經費計 905 萬 6,000 元，藉以提升民眾生活品質及遊客友善旅遊的城鄉環境。
4. 配合縣民婚喪喜慶或大型活動，受理流動公廁車使用申請案共 14 次，支援縣府各單位辦理活動共 21 次，總計 35 次。

二、垃圾妥善處理及資源回收利用

(一) 廢棄物處理情形

1. 環保署核定補助「111 年度金門縣垃圾委託轉運處理計畫」計 2,992 萬元整（全額補助），本案已完成決標，目前計畫執行中，本縣垃圾持續轉運至台灣焚化廠處理，共計轉運 3,823.55 公噸生活垃圾。



2. 為有效解決本縣廢棄物處理問題，本局擬定短、中、長期垃圾處理規劃，於 108 年 7 月 10 日提送「金門縣興建廢棄物倉儲貯存廠計畫」予環保署審核補助，該署同意補助設計規劃監造費及工程經費合計新臺幣 3,935 萬 4,000 元(中央款)，本縣配合款計 1,220 萬 7,873 元，工程案於 110 年 10 月 26 日決標，目前施工中，預計於 111 年 10 月底完工。
3. 為辦理新塘及東崗衛生掩埋場改善，本局向環保

署爭取工程補助經費，經該署核定同意補助總經費合計 1,180 萬元（中央配合款 991 萬 2,000 元、縣配合款 188 萬 8,000 元），以利掩埋場改善。

(二) 垃圾車(機具)汰換計畫

1. 本縣 111 年度編列一般性補助款汰換六期 1.75T 手排傾卸式資源回收車 1 台、蚵殼粉碎系統 1 台及購置 3-3.4 噸資源回收車 1 台，合計經費 322 萬 2,000 元，業已完成決標。
2. 環保署 111 年 4 月 8 日核定「111 年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補助金城鎮公所換購 3.5 立方公尺電動壓縮式垃圾車 1 台，經費計 283 萬元(中央款計 169 萬 8,000 元、本縣配合款計 113 萬 2,000 元)，業已完成決標。

(三) 廢棄物稽查管制

1. 落實事業廢棄物清理追蹤管制及查核輔導工作，共計輔導業者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審計 104 件，及輔導依規定辦理上網申報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事業廢棄物量、流向等事項，另提供專人諮詢服務計 337 次，並辦理廢棄物相關案件輔

導與稽巡查 758 家次。

2. 目前本縣轄內共有 21 家乙級清除機構及 7 家丙級清除機構，共計受理公民營清除機構申請案通過 8 件(新設 1 件、變更 6 件、展延 1 件)，並針對轄內清除機構現場稽查 32 家次，進行教育訓練 24 家次。
3. 因應非洲豬瘟，配合本縣禁止廚餘養豬政策，針對轄內養豬戶進行稽查，共完成 66 家次。

(四) 推動資源回收工作

1. 為加強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環保署 111 度補助本縣「資源回收工作計畫」計 1,953 萬元整，辦理資源回收宣導工作、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資源物資運台運費補助、人員雇用、資源回收形象改造暨物業管理。
2. 環保署 110 年度訂定本縣目標回收率為 53.45%，110 年度在本局、各鄉鎮公所大力推動及民眾全力配合之下，資源回收率達 55.16%相較於 109 年之

54.38%，提升了 0.78%，整體成效卓著，資源回收成效逐年進步並深獲環保署肯定，依據環保法規推動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工作。



金門近年資源回收量與資源回收率統計

3. 落實回收業管理：本縣已登記回收業者共計 5 家，本年度全面協助已登記業者進行網路申請及巡檢工作。
4. 辦理資源回收相關活動及說明會：完成辦理「漁、商港、遊憩港資源回收宣導活」、「配合電子電器逆向回收宣導」、「充電電池、鈕釦型電池拆卸回收及廢照明光源(含破損)妥善包裝回收宣導」活動及說明會共計 45 場。
5. 廢機動車輛查報、張貼及拖吊回收工作：本局針

對轄內廢機動車輛之查報數為 65 輛，移置數為 44 輛。

6. 辦理本縣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管理稽查取締工作，主動查核責任業者輔導及管理(未登記、未申報繳費、短漏報繳費及未標示回收標誌)計有 45 件、販賣業者(包含回收點標示、回收桶設置及回收物流向)計 189 家次。
7. 為提升舊衣回收品質及暢通去化管道，今年度訂定全縣回收標準，利用文宣及媒體等各式管道宣傳，並設置 8 處舊衣回收點，分布於各鄉鎮，方便民眾進行回收，舊衣物統一於環保局分類整理去化，提升去化品質。
8. 辦理各鄉鎮既有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改善環境，提升回收物品質，環保署已核定三鄉鎮公所工程補助經費合計 6,262 萬元（金湖鎮公所補助 892 萬元、金沙鎮公所補助 2,138 萬元、烈嶼鄉公所補助 3,285 萬元），金寧鄉優化計畫尚在審查中，金城鎮資收場因私有地較多不辦理補正申請，目前金湖鎮公所工程已於 111 年 8 月 22 日完

工，現正辦理驗收相關程序，金沙鎮公所與烈嶼鄉公所工程尚在施工中，預計 112 年度完工。

(五) 推動垃圾源頭減量工作

1. 建構循環杯服務系統：金門循環杯結合生態保育及循環利用概念，以金門特色物種-歐亞水獺為發想，取名「獺(ㄉㄚˋ)金杯」，全縣共設置 19 處借用點、18 處歸還點(含 5 處自助歸還箱)，民眾透過即時通訊軟體 LINE 帳號綁定手機號碼，即可進行租借、歸還。另與金門在地晨光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妙妙屋庇護工場合作，由本局提供專業的清洗消毒設備，由庇護工場人員進行杯子清洗消毒及烘乾，並負責物流配送及回收，本局每月定期辦理食品安全抽驗，以維護食品衛生安全，讓民眾使用上無疑慮，自 7 月 1 日試辦及推廣至今約 3,000 人次使用。
2. 配合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連鎖飲料店、連鎖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及連鎖超市應提供自備環保杯之消費者其飲料售價至少 5 元(含)以上之差價優惠之政策實施。本局同時辦理自備環保杯購買飲料每

杯加碼贈送 500 綠點(等值 5 元)之活動，本活動共募集 60 家飲料店業者共同響應參與，創造政府、商家及消費者三贏之減廢循環標的，自 7 月 1 日實施至今，已兌換 6,140 份，發送 307 萬綠點。

3. 為落實源頭減量，減少一次性餐具之使用，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與自助餐店、早餐店及各類美食館等 40 家業者攜手共同辦理自備環保餐盒享優惠活動，活動已超過 1,000 人次參與，約減少 4,000 個一次性餐具使用；另輔導 16 家提供外送餐點服務之餐飲業者於外送服務使用環保餐盒，據統計已有 457 份使用環保餐盒外送，減少 1,828 個一次性餐具使用。
4. 為推廣資源在使用，本 111 年度規劃辦理 12 場次「金免廢日」二手物交流活動，「金免廢日」以金門的「金」做為「真」的、「珍」惜之意，「金免廢」可解釋為「真的不浪費」、「珍惜不廢棄」等多種含意，喚起民眾對資源物資的重視。已辦理 6 場次二手物交流活動，交流量共計 4,421 件，交流物熱門前三名分為衣物、玩具及配件。

(六) 推動廚餘回收工作

1. 本縣廚餘堆肥處理廠導入破碎脫水及高速醱酵廚餘處理設施，可有效處理回收之廚餘，並有減少臭味逸散，改善工作環境，縮短處理時間，提升堆肥品質等效益，已處理 2,526.85 公噸，每日平均廚餘回收處理量約 14.03 公噸。
2. 為落實垃圾分類及資源循環再利用，本縣廚餘回收製成堆肥並再用於植栽及環境綠美化等，提供本縣機關、社區及民眾堆肥計約 297.38 公噸，另配合各式宣導活動提供廚餘堆肥包計 500 餘包 (2 公斤裝)，共同推廣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



廚餘高酵堆肥處理及再利用情形

三、強化公害預防管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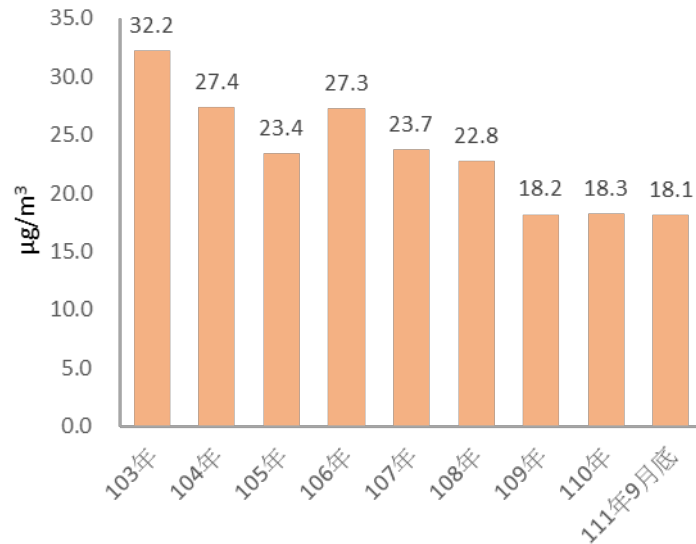
(一) 空氣污染管制

1. 以民意為取向，訂定各項管制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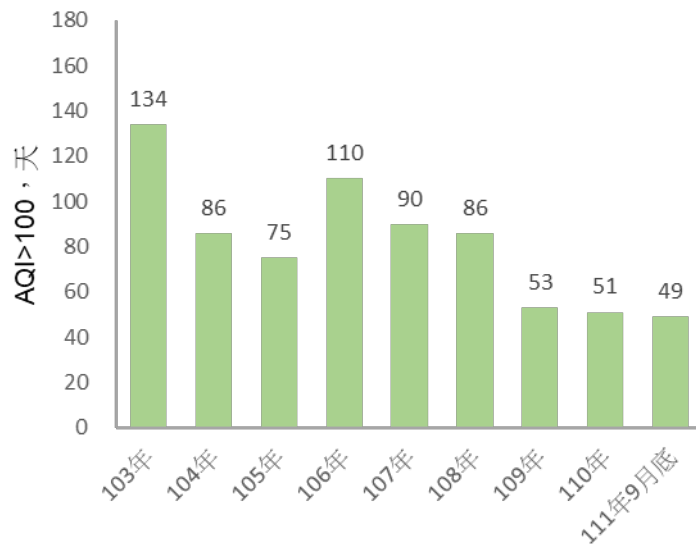
110年空氣品質改善工作民眾滿意度調查結果，民眾對於環保局改善空氣污染之滿意度(含滿意及普通/尚可)為83.4%，近二年民眾滿意度維持在八成以上；110年民眾不滿意度為12.4%，連續三年低於二成。

2. 空氣品質逐年改善

加強空品不良好發季節之管制工作，維護改善本縣空氣品質。本縣111年1-9月PM_{2.5}年平均濃度為18.1μg/m³，較110年略為下降，且自106年以來呈現逐年改善趨勢。在空品不良日方面(AQI>100)，111年年1-9月為49日，雖仍較過去幾年低，但已接近110年51日，故於111年10-12月空污季時將特別注意。相關資料如下圖所示。



101-111 年 PM2.5 年平均値(µg/m3)



101-111 空品不良日數(AQI>100, 天)

3. 建立空氣品質預警及惡化通報應變系統

於空氣品質不良發生時，即時通報各局處執行空氣品質不良應變作業，並利用本縣國中小、高中職、交通運輸站等 39 處公眾場所設置 41 臺液晶電視，播放空氣品質即時資訊，提醒民眾做好個

人防護，共計執行空氣品質不良通報應變 46 日。

4. 提升柴油車納管率

透由架設之 3 套固定式車辨系統，建置車籍及車輛使用情形比對資料庫。目前已掌握柴油車 3,961 輛，納管率 97.03%，篩選車齡 20 年以上之柴油車公文通知到檢，共檢測 38 輛。車辨到五年以上使用中柴油車通知排煙檢驗，共檢測 174 輛。簽署 22 家 706 輛執行自主管理，完成 347 輛排煙檢測及 549 輛維保養追蹤。



柴油車檢測情形

5. 補助汰換老舊機車

為提升民眾汰換意願，本縣爭取離島建設基金購車補助。計補助購置 96 輛電動二車（汰舊換新 47

輛、新購 49 輛)。111 年度補助要點於 4 月 19 日公告發布。

6. 補助大專院校學生租賃電動機車

訂定「金門縣大專院校學生租賃電動機車補助要點」，提供租賃電動機車每月 500 元的補助，111 上年度計補助 5 人次共 11,000 元。

7. 低碳運具推廣

(1) 綠色運具能源補充設施

電動二輪車充電站 47 處、電動小客車 7 處 19 座，每月進行例行維護。

(2) 推動電動小客車租賃

本縣共計 22 輛電動汽車，共計租賃 664 車次，行駛里程 69,194 公里。全國首創「共享電動車」，以環保局為示範，推動公務車輛電動共享化。

(3) 電動二輪車推廣

截至目前本縣電動機車掛牌數 2,754 輛；租賃業現有 513 輛電動機車、466 輛電動自行車，供遊客、民眾租賃，租賃共 6,470 車次。

(4) 新款能源補充設施

公告新版補助要點以鼓勵廠商來金設置新款能源補充設施，依設置設施功率或電池數，每座補充設施最高補助 10 萬元；本年度已廠商申請 7 座充電設施補助。前年度國家公園 5 處 10 座交換站、10 座充電站與觀光處 7 處換電站及快充站，陸續完成施工，部分待完成台電電力變更申請即可啟用，中油加油站預定設置 7 處 ionex 換電站亦陸續施工中。



新款能源補充設施(換電站及快充站)

8. 電子祭祀產品免費借，環保信仰進家門：

提供 50 份電子香供民眾免費借用，並透過宣導說明會發送 436 組電子鞭炮給縣內五鄉鎮公所及五鄉鎮寺廟，持續於村里或社區試辦電子鞭炮推廣。



電子鞭炮、環保禮炮機推廣

9. 營建管辦更新，輔導分梯進行

為配合本年度 11 月 1 日起營建管理辦法正式上線，分批針對營建業主、發包商、營造廠商分別辦理 2 場次營建工地污染防制宣導說明會，於輔導期內針對不同對象進行法規更新細項說明，並編列宣導說明手冊供施工單位參照遵循。



營建工地污染防制宣導說明會

10. 建置露燃地圖，推動熱區重點管制

於熱點區架設 CCTV 1 處，即時掌握污染情形；露天燃燒稽巡查 44 件。

11. 餐飲油煙防制設備輔導

執行餐飲業基本資料暨防制設備操作設備維護查核 222 家，辦理餐飲業污染減量協談 15 家，以及輔導餐飲業完成裝設防制設備 8 家。



輔導餐飲業者裝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

12. 推動道路認養洗掃及污染監督

企業認養洗掃：認養長度 1 公里，洗掃總長度 234.4 公里。營建工程道路認養洗掃：營建工程工地洗掃認養 18 處，洗掃總長度為 547.25 公里。

13. 落實固定源許可管制

共完成 162 件次空污費申報審查，8 根次 PSN 煙

道稽查檢測，2 點次管道含硫份檢測，1 點次監測空氣污染物有害環境檢測，以及 27 站次加油站加油槍氣油 A/L 比檢測。

(二) 噪音污染管制

1. 為維護本縣環境安寧，110 年引進聲音照相科技執法，配合警方執法共執行 16 次，計通知 50 車次至本局進行噪音檢測。
2. 為降低本縣轄內營建工地噪音影響環境安寧，辦理本縣營建工地噪音稽查共 17 件、巡查共 30 件、噪音減量協談 1 場次、噪音陳情專案輔導 1 場次。



營建工地噪音管制

3. 為維護本縣各類噪音環境安寧，辦理噪音稽巡查共 32 件次。

4. 配合金門航空站(噪音防制費)、縣府觀光處(噪音回饋金)辦理本縣航空噪音防制區內噪音防制作業，補助防制區內住戶、學校、醫院裝設隔音門窗及補助防制區內社區辦理相關活動。
5. 配合縣警局辦理民眾申請集會遊行等相關活動噪音稽查。

(三) 水污染防治

1. 完成 30 點次河川及水庫採樣，建立各水庫長期水質變化趨勢，供作水污染改善及污染削減成效評估參考，並將水質資料公開於本局網站。另加強山外溪巡查，避免業者將洗滌廢水、廢食用油等直接排入山外溪或雨水溝，巡查截流設施是否正常運作。
2. 環保署於 111 年 7 月 22 日蒞金召開「金門縣多層複合濾料 (MSL) 試驗模場現勘研商會」，試驗模場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設置，並於 8 月 1 日開始操作，預定試驗至 111 年 10 月底，進而評估小太湖水質改善效益。



金門縣多層複合濾料（MSL）試驗模場用地現勘研商會

3. 辦理海水淡化廠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塔山發電廠，放流水自動連續監測傳輸系統相對誤差測試查核，海水淡化廠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評鑑。



放流水自動連續監測傳輸系統相對誤差測試查核

4. 推動畜牧豬糞尿沼液作為農地肥分使用，及符合放流水標準回收澆灌植物，可促進畜牧業循環經濟，共減少 3,111 公噸畜牧廢水排入河川。
5. 辦理 47 家事業及畜牧業水污費徵收，徵收金額為

39 萬 6,364 元，徵收劃解分配收入為 23 萬 7,818 元，全數如期繳交。

6. 辦理事業及下水道系統放流水檢測，共完成 64 家次放流水採樣，未符合標準 7 家次，裁處 2 家次，依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規定續處中 5 家次。

(四) 海洋污染防治工作

1. 為強化海洋環境管理，減少陸源廢棄物流入海洋，本年度辦理海洋污染源稽查共 70 次。針對漁（商）港區海域環境、陸上船舶廢油水貯存區及船舶是否非法排放廢油水查核，結果未發現異常。
2. 為維護海洋環境生態並提升海洋廢棄物清除，辦理環保艦隊招募及海漂垃圾清除，招募 8 艘漁船加入共計 144 艘，並清除 1,667.71 公斤海漂垃圾；另辦理海漂底垃圾清除活動 3 場次，共 251 人參與，清除海漂垃圾 1,413.8 公斤。
3. 為提升縣民海洋環境保護知識，以海洋垃圾污染情形及海漂（底）垃圾對海洋環境造成的影響為主題，辦理教育宣導活動 4 場次，及網路有獎徵答活動 1 場次。

4. 於新湖漁港辦理 2022 國家海洋日「資源循環、永續海洋」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活動以海洋廢棄物循環利用為主題，倡導物質循環再利用的循環經濟價值，並展示本縣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之作為及成果，另於活動現場與台化公司簽署合作意向書，建立長期合作模式，透過政府與企業合作，以循環經濟模式讓廢棄物循環利用。
5. 8 月 18 日料羅港南 1 號碼頭油污案，已妥善應變處置。
6. 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111 年度海洋環境管理」現地考核，就本年度執行情形簡報說明、文件系統查核、應變設備/器材實作等，各項工作辦理成效、廢漁網回收再利用及無人機駕駛人力儲備等創新作為獲得高度肯定，期可爭取考核佳績。
7. 110 年下半年啟動「新塘掩埋場暫置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透過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回收管道，已於 111 年 4 月底將長年囤積的廢棄漁網具全數妥善分類回收處理，並輔導金門區漁會於新湖漁港設置廢棄漁網具回收、暫置、

分類作業區，進行自主分類收集包裝，再由台化公司合作回收商定期至金門回收，使廢棄漁網不再囤積，未來將積極推動並宣導漁民妥善分類裝袋，降低後續分類工作困難度，並推動港區巡守隊志工加入漁網分類行列，減少後續人力成本。

(五)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

1. 目前縣內列管土壤或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計 4 處(其中 3 處屬軍事場址、1 處金酒公司自用加油站)，總管制面積計 6.8 公頃，目前 W103-SW001 軍事營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已於 111 年 7 月完成污染控制作業，其餘 3 處場址皆已核定污染行為人擬訂之污染控制計畫，後續依據各核定計畫之查核點追蹤執行進度，並推動加速解除列管。
2. 執行縣內高污染潛勢區土壤調查計 10 處現勘及完成 58 點次土壤中重金屬篩測作業，調查結果皆未有具污染風險之疑慮。
3. 完成縣內地下水標準監測井計 37 口次外部巡檢、9 口次內外部維護及 24 口次地下水污染監測作

業，執行結果除多年國小地下水中「總溶解固體物」需持續監測追蹤外，其餘地下水品質均低於地下水污染監測標準，尚無受外部污染來源影響之疑慮。

4. 完成縣內油品貯存系統設施 43 站現場輔導查核工作及 12 站油氣檢測，於 111 年 4 月表揚 110 年自主管理與精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之特優級計 4 站與優良級計 5 站之加油站。

(六) 落實環境影響評估

1. 完成「金門大橋興建工程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金門特定區都市計畫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環境影響說明書、「金門縣產業園區」環境影響說明書、「國立金門大學四埔林場校區」環境影響說明書、「金馬行銷服務中新建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金馬行銷中心增建儲槽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等案監督，並函請開發單位切實改善完成。



開發案環評現地監督

2. 辦理已通過環評案定期監測報告核備計 10 件次；
現地法令宣導 5 場次。

3. 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轉送環評判認案件計 10 案，其中認定免環評 8 案，2 案判認中已函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開發單位補充資料再送判認。

(七) 積極處理公害陳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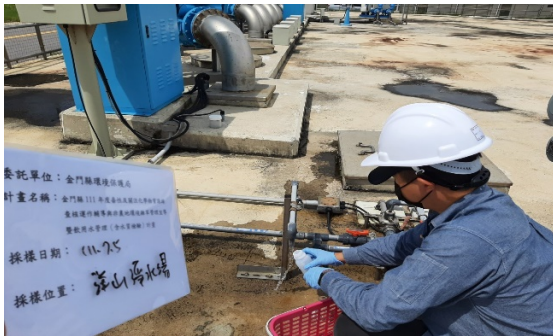
接獲民眾陳情案件計 121 件，其中空氣污染 54 件、噪音污染 15 件、水污染 2 件、廢棄物 17 件、環境衛生 33 件，目前均已妥善處理完成。

四、確保環境衛生安全

(一) 強化飲用水安全

1. 為確保地區民眾飲用水水質安全，針對淨水場、供水站、配水端及供水桶之自來水水質進行抽驗，共計 216 件次，合格率 100%。

2. 配合環保署進行本縣飲用水新興污染物抽驗 10 處淨水場及供水站，合格率达 100%。
3. 不定時進行湖庫水源(含田浦受水池)水質稽查，每月亦針對大陸原水進行抽測(本地湖庫 6 件、大陸原水 6 件)，共計檢測 12 件次，其結果皆符合飲用水水源標準。



自來水水質採樣情形



飲用水設備採樣情形

4. 飲用水設備(飲水機)於公共場所及各機關學校皆大量設置，為確保飲用水設備之水質，每月定期進行抽驗及查驗，共計 174 件次，合格率 100%。
5. 加水站之水源共計抽驗 3 件次，檢測結果均符合飲用水水源標準。
6. 飲用水安全宣導進行 7 場次，建立正確之飲用水

安全知識與觀念，傳遞正確飲用水安全知識與觀念，請民眾善加利用奉茶 App，取水方便又省錢，鼓勵自備水杯，減少使用一次性產品。

7. 部分居民仍喜好以井水作為民生用水，針對非自來水水質(井水)亦納入重點抽驗工作，已抽驗 18 件次，另根據檢測結果發現，大腸桿菌群、硝酸鹽氮、總溶解固體量等測項污染較為嚴重，針對不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之地下水井，張貼警告標語亦函請水權主管機關轉告所有使用人，提醒民眾地下水井之水質勿作為飲用之水源，並請自來水廠輔導民眾接用自來水；並函請村里長協助廣播宣傳周知，以確保民眾飲用水安全。

(二) 加強環藥及毒物及關注化學物質管制

1. 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共查核 122 件、販賣業者及病媒防治業輔導稽查共 5 家次，稽查作業現場宣導業者應加強環境用藥管理，維護消費者權益。



病媒防治業稽查、市售環藥標示查核

2. 辦理公寓大廈、民宿、營業場所病媒蚊防治訪查 30 件次。
3. 辦理環境用藥宣導及非農地環境雜草管理宣導共 10 場次。
4. 辦理各列管毒化物場所稽查計 18 件次。
5. 辦理 9 場次具食安風險疑慮化學物質宣導等活動，宣導業者及民眾認識生活中化學物質，讓民眾食得安心。

五、建置金門低碳島家園

(一) 建置金門低碳島第二期計畫

1. 111 年 4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各召開「金門縣政府低碳家園推動小組」111 年第 1 及第 2 次會議，追蹤及檢討各項計畫執行成效，並於 8 月 2 日出席行政院環保署所召開之跨部會工作小組會議，就計

畫執行過程需提請中央協助部分進行討論。

2. 今年為執行「建置金門低碳島第二期計畫」的最後一年，經盤點及彙整各部門之主要執行工作項目，迄今已累計投入 19 億 7,668.4 萬元經費，與核定計畫 23 億 1,518.4 萬元相較，達成率為 85%；已建構 37,666 公噸減碳能力，與目標值 45,235 公噸相較，達成率為 83%；另經盤點 55 項具體措施執行情形，其中 36 項已達 100%，5 項達 80% 以上。
3. 於 111 年 9 月 5 日辦理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成果論壇，由楊鎮浯縣長、張子敬署長親自出席，會中並帶領參與計畫的相關中央部會與地方局處成員，同時邀請各縣市環保局參加，展現這十年來金門低碳島的執行成效。



(二)簡列二期計畫部分措施目前推動績效：

1.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佔比由 4.8%(101 年)提升至 11.5%(111.9)，發電量佔比由 4.2%(101 年)提升至 7.4%(111 年 9 月)，111 年底前預計再新增約 7.4MW 太陽能光電，屆時再生能源裝置容量佔比將提升至 16.3%。
2. 儲能系統—台電三期儲能動工(古寧儲能系統)，預計 111 年 12 月底工，將新增二套儲能系統，包括功率型儲能系統(2MW/1MWh)、能量型儲能系統(4MW/24MWh)。
3. 低碳金酒：該公司持續進行製程設備汰舊換新；另廢水處理設施甲烷發電於 111 年 3 月完成發包，每年約可提供 7,930 公噸減碳效益。
4. 電動二輪車能源補充設施—觀光處於 7 處公有停車場、國家公園於 6 處觀光景點透過招標方式鼓勵業者設置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皆已進場施作中；環保局媒合業者於村里社區活動中心設置充(換)電站，預計再佈建 24 處 30 座；環保局訂定能源補充設施補助要點，提供每一業者每年最高 100

萬元補助。

5. 電動機車補助—近四年(108-111)累計補助 690 輛
(重型 362 輛、輕型 328)。
6. 復育造林：透過每年至少 15 公頃的目標，截至目前為止已為地區建構每年 41,390 餘噸固碳能力。

(三)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運作計畫

1. 本縣、鄉鎮及村里已全數參與，參與率達 100%，其中本縣為銀級縣市，鄉鎮則已取得 3 個銅級，村里取得 3 個銀級、16 個銅級，將持續提升質與量的方向前進。
2. 推廣建築綠化降溫作業，已完成羅厝社區、新市社區、古寧頭社區、后頭社區及安岐社區等 5 個村里社區牆面植生。
3. 輔導本縣村里社區參與環保署「村里減碳行動」競賽活動，金水里前水頭社區榮獲銀級組優等、珠山里珠山社區則取得銅級組佳作、山外里下莊社區在長期參與組也取得獎項。

(四) 氣候變遷及環境永續發展宣導

1. 持續維運本縣環保公園低碳教育館，並受理各機關

學校預約導覽及辦理推廣活動等，辦理導覽 18 場次，參訪人次約 1,249 人次。



學校、機關團體參觀環保公園低碳教育館

2. 為建立金門學童氣候變遷衝擊基本認知，以「氣候變遷」、「節能減碳」、「海洋教育」以及「電力教育」4 個主題，共辦理 8 場次的宣導活動，透過課程解說、繪本導讀、親身感觸、手作體驗等方式，使學童了解氣候變遷對於生活環境的影響。



氣候變遷宣導活動

3. 111年5月12日召開「環境永續發展及國家永續發展獎說明會」，協助本縣各機關、學校、民間團體及企業了解環境永續發展及國家永續發展獎的意涵。



環境永續發展及國家永續發展獎說明會

4. 111年9月22日辦理「環境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研習會」協助本縣各級機關了解國內外因應氣候變遷與溫室氣體管理政策，以及空氣污染防制共益策略等議題。



六、推廣環境教育宣導

(一) 環境教育宣導

1. 響應森林日、地球日與環境日辦理系列多元活動，實體活動「金育良食-減碳綠生活」2場次、「影爆真相電影講座」4場次、「世界森林日-太武森友會」3場次，參加人數達540人，網路活動「環教場所悠遊行抽獎」1場次，線上觸及人數達1385人。
2. 至下莊等15社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共計442人參與；另配合林務所「迎春花市宣導」、金湖國小校慶等各單位辦理環境教育設攤宣導5場次，共計1,203人參與。
3. 辦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尚義環保公園環境教育場域體驗課程「綠色飲食」5場次，共計91人參與。
4. 招募環保志工生力軍，共招募3隊（忠孝新村社區、斗門社區、夏墅社區）於7月9日完成志工特殊訓練課程與授旗儀式。

5. 辦理本縣環保志(義)工群英會，融入資源循環利用理念，設計遊戲，寓教於樂，本縣環保志工隊共 8 隊 89 人參與，選拔 3 隊赴台參加全國環保志(義)工群英會決賽。
6. 1 環境教育法相關事宜，辦理 1 場次環境教育成果申報說明會及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環境講習 1 場次。
7. 結合與運用志工人力資源協助推動環保業務共計服務 2,512 小時，6 月~8 月受疫情影響暫停服務。
8. 辦理環境教育繪本徵選推廣，遴選出 5 件具在地特色優良作品，製作繪本推廣教案、印製實體書籍與 10 月赴台參與繪本嘉年華會議。



地球日「金育良食-減碳綠生活」



新成立環保志工隊授旗



環保志(義)工群英會



環境教育繪本頒獎典禮

(二) 綠色生活推廣

1. 利用綠色消費相關議題(綠色消費、綠色生活、環保標章、第三類標章、碳標籤等)，辦理推廣宣傳活動共 55 場次，參與人數計 4,560 人次，另輔導民眾加入推廣環保集點 APP，累計新增會員數 674 人與特約機構 2 處，註冊數 2,997 人，冀望將環保融入生活、生活實現環保。
2. 推廣 2050 淨零綠生活，辦理「環境保護暨綠生活共識營」活動，邀請本縣機關、學校、公營事業參與，探討各項環境議題與未來發展，共 45 人參與。
3. 推廣綠色旅遊，輔導本縣民宿與旅館業者加入環保旅店行列，共計 16 家業者響應。
4. 辦理機關綠色採購說明會，提升各單位採購績

效，機關綠色指定採購達 99.6%，已達總分 98.4 分，其採購加分項目包含加分項目採購比率、綠色辦公響應、熟悉度測驗、工程勞務案。申報金額及家數加分達 13.7 分，持續輔導廠商響應綠色採購。

5. 綠色辦公響應累計共計 85 處，增加了機關、學校單位 69 處；民間、企業、團體 4 處。



綠生活手作活動 推動碳標籤申請



環境保護計畫共識營 學員集思廣益

七、配合傳染疾病防疫作為

(一) 新冠肺炎(COVID-19)

1. 本縣居家照護及防疫旅館(111年7月1日起僅收加強型防疫旅館)，產出之垃圾由本局委託專人專車收集處理，居家照護垃圾完成 468 處次清運、防疫旅館 65 處次清運，共計清除約 5.4 噸防疫廢棄

物。

2. 協助集中檢疫場所環境消毒：本縣警光會館於 5 月初轉為加強型防疫旅館，並於其廣場設置 PCR 採檢站(已於 8 月撤站)，本局每日出動人員機具進行公共環境及確診者房間消毒作業，由內而外，由上而下，後續並由該場所人員進行擦拭及清洗；至 111 年 9 月 30 日已進行確診者房間清消計 144 次，動員 289 人次、消毒房間 423 間；進行快篩站消毒 95 次，動員 790 人次。
3. 本縣防疫消毒大隊因應疫情升溫，針對交通場站、傳統市場、學校及民眾洽公機關等周邊環境加強消毒，並於 8 月 29 日前針對全縣 28 所高中以下學校及公立幼兒園校園協助進行周邊及戶外公共環境消毒作業，共計動員 409 人次，使用機具 217 具，消毒車 63 次，消毒處數 390 處。
4. 配合四技二專統測、國中會考、分科測驗等大型考試，為落實校園防疫工作，於考試前後由防疫消毒人員進行校園及試場周邊公共空間消毒，讓校園環境安全無虞，計動員 54 人次，消毒車 10 次，消毒

處數 10 處。

肆、112 年度施政目標

- 一、加強推動各項廢棄物資源回收工作，落實資源回收及宣導、管理、稽查取締等事宜，讓資源有效循環利用達到「全分類零廢棄」，112 年度以提升資源回收率至 54.2% 為目標。
- 二、加強空氣污染物排放源管制，改善本縣空氣品質，目標 112 年 PM_{2.5} 年平均濃度低於 19.5 $\mu\text{g}/\text{m}^3$ ，將較 106 年改善 19.4%，110 年度已達成年平均濃度低於 21.3 $\mu\text{g}/\text{m}^3$ 目標，未來將持續改善 PM_{2.5} 年平均濃度。
- 三、持續進行低碳島二期計畫之管考，同時因應「氣候變遷因應法」之修法，研擬本縣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溫室氣體管制第二期執行方案(110-114 年) 內容，釐清各部門減碳責任、確立各局處減量措施。
- 四、推動畜牧豬糞尿沼液作為農地肥分使用，及符合放流水標準回收澆灌植物，可促進畜牧業循環經濟，112 年目標減少 6,200 公噸畜牧廢水排入河川。

伍、結語

環境保護工作貴在「具體行動」、「全民參與」及「資源整合」，本局全體同仁當全力推動環境保護行動計畫，期使在經濟成長中以保護環境為基礎，改善並提高生活品質為目的，促進社會永續發展，及建構金門低碳島目標之達成。

敬請
指導